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 2010 年度使用情况的

鉴证报告

立信大华核字[2011]079 号

#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页 码
一、 募集资金 2010 年度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附件	
募集资金 2010 年度使用情况说明	3-10
三、 事务所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证明	

# 募集资金 2010 年度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立信大华核字[2011]079 号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惠程)募集资金 2010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进行鉴证。

## 一、管理层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责任

深圳惠程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2008 年修订)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临时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的基础上对深圳惠程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深圳惠程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选择的鉴证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包

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鉴证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鉴证证据是充分的、适当的，为发表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深圳惠程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的编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2008年修订）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临时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第9号：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深圳惠程募集资金2010年度使用情况。

###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深圳惠程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深圳惠程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高敏

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邹军梅

中国 ● 北京

二〇一一年二月二十三日

#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 2010 年度使用情况说明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254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07年9月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00万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本次发行由主承销商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组织的承销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股票发行每股人民币19.13元，应募集股款为人民币248,690,000.00元。截至2007年9月12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计人民币248,690,00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15,755,773.12元，本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32,934,226.88元。本公司上述注册资本变更事项业经深圳大华天诚会计师事务所于2007年9月12日出具深华[2007]验字9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771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同意惠程电气于2010年12月22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021,6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30.11元，共计募集人民币452,300,376.00元。截至2010年12月23日止，深圳惠程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452,300,376.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15,315,000.00元，深圳惠程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36,985,376.00元。本公司上述注册资本变更事项业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于2010年12月23日出具立信大华验字[2010]19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合计使用212,557,146.74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后置换已利用自筹资金和银行贷款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28,667,900.00元；使用募集资金超额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55,267,700.00元；募集资金到位后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99,560,609.92元；募集资金项目变更补充流动资金31,348,900.00元；募集资金账户利息收入及手续费支出(2,287,963.18)元。截止201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20,377,080.14元。

截止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128,228,509.92元，其中：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后置换已利用自筹资金和银行贷款先期投入28,667,900.00元；于2007年9月25日起至2009年12月31日止使用募集资金99,560,609.92元，其中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23,335,807.09元。截止201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20,377,080.14元。

截止2010年12月31日，本公司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未使用，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中包含了发行费用1,915,000.00元，截止201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438,900,376.00元。

##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2008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第二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业经本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均首先由有关部门提出资金使用计划,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经主管经理签字后报财务部,由财务部审核后,逐级由财务负责人及总经理签字后予以付款;凡超过董事会授权范围的,必须报董事会审批。募集资金使用必须严格遵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明确各控制环节的相关责任,按投资计划申请、审批、使用募集资金,并对使用情况进行内部检查与考核。公司在进行项目投资时,资金支出必须严格按照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

根据本公司与保荐机构国海证券有限公司及兴业银行深圳深南支行、中国银行深圳南头支行、兴业银行罗湖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招商银行科技园支行(上述银行统称“开户银行”)签订的《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规定: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公司的保荐机构,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公司和开户银行应当配合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调查与查询;开户银行按月(每月5日前)向公司出具对帐单,并抄送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开户银行应保证对帐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司一次或12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金额超过1,000万元或者募集资金总额的百分之五的,开户银行应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开户银行连续三次未及时向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对帐单或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查询与调查专户资料情形的,公司可以单方面终止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兴业银行深圳深南支行	337100100100067001	191,229,300.00	20,302,882.55	协议存款
中国银行深圳南头支行	8112046324208091001	50,000,000.00	74,197.59	活期存款
合计		241,229,300.00	20,377,080.14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337010100100375110	331,408,300.00	331,408,300.00	活期存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深圳分行	791701552000026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科技园支行	755901623610804	67,492,076.00	67,492,076.00	活期存款
合计		438,900,376.00	438,900,376.00	

### 三、2010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3,293.4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33.5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134.8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822.8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3.46%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注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电气绝缘特种纤维复合材料 SMC 及制品项目	否	9,603.50	9,603.50	9,603.50	1,543.72	8,599.94	(1,003.56)	89.55%	2008 年 9 月	2,926.09	是	否
高性能硅橡胶电气绝缘制品项目	是	5,793.57	2,658.68	2,658.68	---	2,658.68	---	100.00%	2008 年 9 月	1,083.43	是	否
新型电气绝缘材料及产品研发开发中心	否	2,369.58	2,369.58	2,369.58	789.86	1,564.23	(805.35)	66.01%	2010 年 12 月(注 2)	---	(注 3)	否
合计		17,766.65	14,631.76	14,631.76	2,333.58	12,822.85	(1,808.91)	87.64%		4,009.52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新型电气绝缘材料及产品研发开发中心”投入进度较慢，主要原因是公司努力采取措施使用生产设备进行研发和调试，节约研发专用设备的投入，以及国际国内经济环境变化导致设备考察选型周期延长。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深圳大华天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关于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资金使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保荐机构国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国海证券关于深圳惠程募集资金使用等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二）》，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自筹资金 2,866.79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07 年公司将 6,000 万元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并于 2008 年 4 月 15 日向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归还全部 6,000 万元。公司于 2008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4,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该决议，公司将 4,000 万元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 6 个月。2008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向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归还全部 4,000 万元。公司于 2008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的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4,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该决议，公司将 4,000 万元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 6 个月。2009 年 5 月 13 日，公司向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归还全部 4,0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高性能硅橡胶电气绝缘制品项目已于 2008 年达到实施投资的目的，结余金额为 3,134.89 万元。其出现结余的原因系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通过深入挖潜、合理调配已购置设备的生产能力，改进工艺路线，将部分原计划进口的设备改为国内采购，取消部分募集资金拟投资生产产品的设备采购，缩减了建设规模，减少了建设投资，节约了大量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注 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2：公司原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08 年 9 月，现由于国际国内经济环境变化导致设备考察选型周期延长，本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后至 2010 年 12 月。

注 3：本项目无预计效益。

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3,698.5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1)	截至期末承诺 投入金额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与承 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3)= (2)-(1)	截至期末 投入进度 (%)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 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高性能耐热聚酰亚胺纤维产业化项目	否	33,140.83	33,140.83	---	---	---	33,140.83	---	2012年12月	---	---	否
新型高性能高分子材料金属复合管母线及结构件项目	否	7,610.39	7,610.39	---	---	---	7,610.39	---	2011年12月	---	---	否
真空绝缘电气控制设备项目	否	4,479.05	4,479.05	---	---	---	4,479.05	---	2011年12月	---	---	否
合计		45,230.27	45,230.27	---	---	---	45,230.2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仍存放于初始存放账户中。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	高性能硅橡胶电气绝缘制品项目	3,134.89	3,134.89	---	---	---	---	---	---	---
合计	---	3,134.89	3,134.89	---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原因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通过深入挖潜、合理调配已购置设备的生产能力，改进工艺路线，将部分原计划进口的设备改为国内采购，取消部分募集资金拟投资生产产品的设备采购，缩减了建设规模，减少了建设投资，节约了大量资金。从实际情况看，目前该项目的建设规模能有效保证市场需求，停止投入可降低产能过剩、投资浪费的风险。此次变更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此次变更公司已经进行了公告。</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深圳市惠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2011年2月23日